
主办单位：

水利部水资源司 水利部水文局

主编单位：

水利部地下水监测中心

参编单位：

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山西、内蒙古、辽宁、吉林、黑龙江、江苏、安徽、山东、河南、湖北、甘肃、青海、宁夏、新疆水文水资源（勘测）局（总站、中心），陕西地下水管理监测局

目 录

一、 综述.....	1
二、 降水.....	2
1、 松辽平原	2
2、 黄淮海平原	2
3、 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.....	3
4、 江汉平原	3
三、 地下水埋深动态	4
1、 松辽平原	4
2、 黄淮海平原	6
3、 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.....	9
4、 江汉平原	15
四、 地下水蓄变量.....	17

一、综述

2015年6月,松辽平原各省区降水较常年同期偏多;黄淮海平原除河南、江苏、安徽平原区降水较常年同期偏多,其他各省市降水较常年同期偏少;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除忻定盆地、太原盆地、银卫平原和青海湟水河谷山间盆地较常年同期偏少外,其他地区较常年同期偏多或接近常年同期;江汉平原降水较常年同期偏多。

松辽平原。2015年7月初,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小于8米,其中黑龙江松嫩平原和辽宁平原区大部地下水埋深小于4米,黑龙江松嫩平原北部和三江平原东北部、吉林平原区和内蒙古辽河平原区的局部地区地下水埋深8~20米。与上月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或稳定。与去年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增加或稳定,地下水储存量显著减少。

黄淮海平原。2015年7月初,北京平原区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4~50米,天津平原区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1~4米;河北平原区东部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1~12米,保定、石家庄、邢台和邯郸地下水埋深一般8~50米,局部超过50米;山东平原区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1~8米,东部淄博和潍坊地下水埋深8~30米;河南平原区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1~12米,黄河以北地下水埋深4~30米;江苏和安徽淮河平原区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小于4米。与上月同期相比地下水埋深增加或稳定。与去年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或稳定,地下水储存量减少,其中河北平原区地下水储存量持续显著减少。

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。2015年7月初,与上月同期相比,除忻定盆地、太原盆地、新疆吐鲁番盆地地下水埋深增加,其他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或接近上月;与去年同期相比,山西大同、忻定、太原盆地,内蒙古呼包平原、甘肃河西走廊平原地下水储存量减少,其他地区地下水储存量增加或接近去年同期。

湖北江汉平原。2015年7月初,与上月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或稳定,与去年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。

注:本《月报》编制范围包括北方主要平原区和湖北江汉平原,所述的地下水埋深为浅层地下水埋深,即浅层地下水水面至地面的距离。

二、降水

1、松辽平原

2015年6月,松辽平原各省区平均降水92.4~135.7毫米,各省区较常年同期均偏多2~6成。松辽平原各省区2015年6月降水量统计详见表1。

表1 松辽平原各省区2015年6月降水量

行政区划	平均降水量(mm)	降水量距平(%)
黑龙江	104.4	33
吉林	111.1	35
辽宁	92.4	15
内蒙古	135.7	59

2014年7月~2015年6月,松辽平原各省区平均降水388.0~554.5毫米,黑龙江平原区较常年偏多约2成,其他地区较常年偏少1~3成或接近常年。

2、黄淮海平原

2015年6月,黄淮海平原各省市平均降水38.4~292.5毫米,除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山东较常年同期偏少1~4成外,其他各省市较常年同期偏多约6成~1倍。黄淮海平原各省市2015年6月降水量统计详见表2。

表2 黄淮海平原各省市2015年6月降水量

行政区划	平均降水量(mm)	降水量距平(%)
北京	39.0	-32
天津	38.4	-37
河北	45.0	-31
河南	173.2	62
山东	78.3	-5
江苏	254.0	98
安徽	292.5	101

2014年7月~2015年6月,黄淮海平原各省市平均降水401.4~1171.5毫米,除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山东、安徽较常年同期偏少1~2成外,其他各省市较常年同期偏多1~2成。

3、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

2015年6月,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平均降水5.8~106.7毫米,除忻定盆地、太原盆地、银川和卫宁平原、湟水河谷平原较常年同期偏少1~6成外,其他盆地和平原较常年同期偏多2成~1.5倍或接近常年。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2015年6月降水量统计详见表3。

表3 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2015年6月降水量

行政区划	平原	平均降水量(mm)	降水量距平(%)
山西	大同盆地	67.7	1
	忻定盆地	44.7	-16
	长治盆地	75.0	16
	运城盆地	106.7	36
	临汾盆地	79.3	25
	太原盆地	27.6	-25
内蒙古	呼包平原	50.4	18
陕西	关中平原	102.7	44
甘肃	河西走廊	34.0	28
宁夏	银川和卫宁平原	5.8	-63
青海	湟水河谷平原	43.8	-13
	柴达木盆地	33.5	151
新疆	吐鲁番盆地	13.6	88

2014年7月~2015年6月,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平均降水31.3~721.8毫米,吐鲁番盆地较常年偏少1成外,其他地区较常年偏多1~4成或接近常年。

4、江汉平原

2015年6月,湖北江汉平原平均降水256.4毫米,较常年同期偏多约4成。2014年7月~2015年6月,湖北江汉平原平均降水1515.9毫米,较常年同期偏多约2成。

三、地下水埋深动态

1、松辽平原

2015年7月初，松辽平原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小于8米，其中黑龙江松嫩平原和辽宁平原区大部地下水埋深小于4米，黑龙江松嫩平原北部和三江平原东北部、吉林平原区和内蒙古辽河平原区的局部地区地下水埋深4~30米。松辽平原2015年7月初地下水埋深分布见图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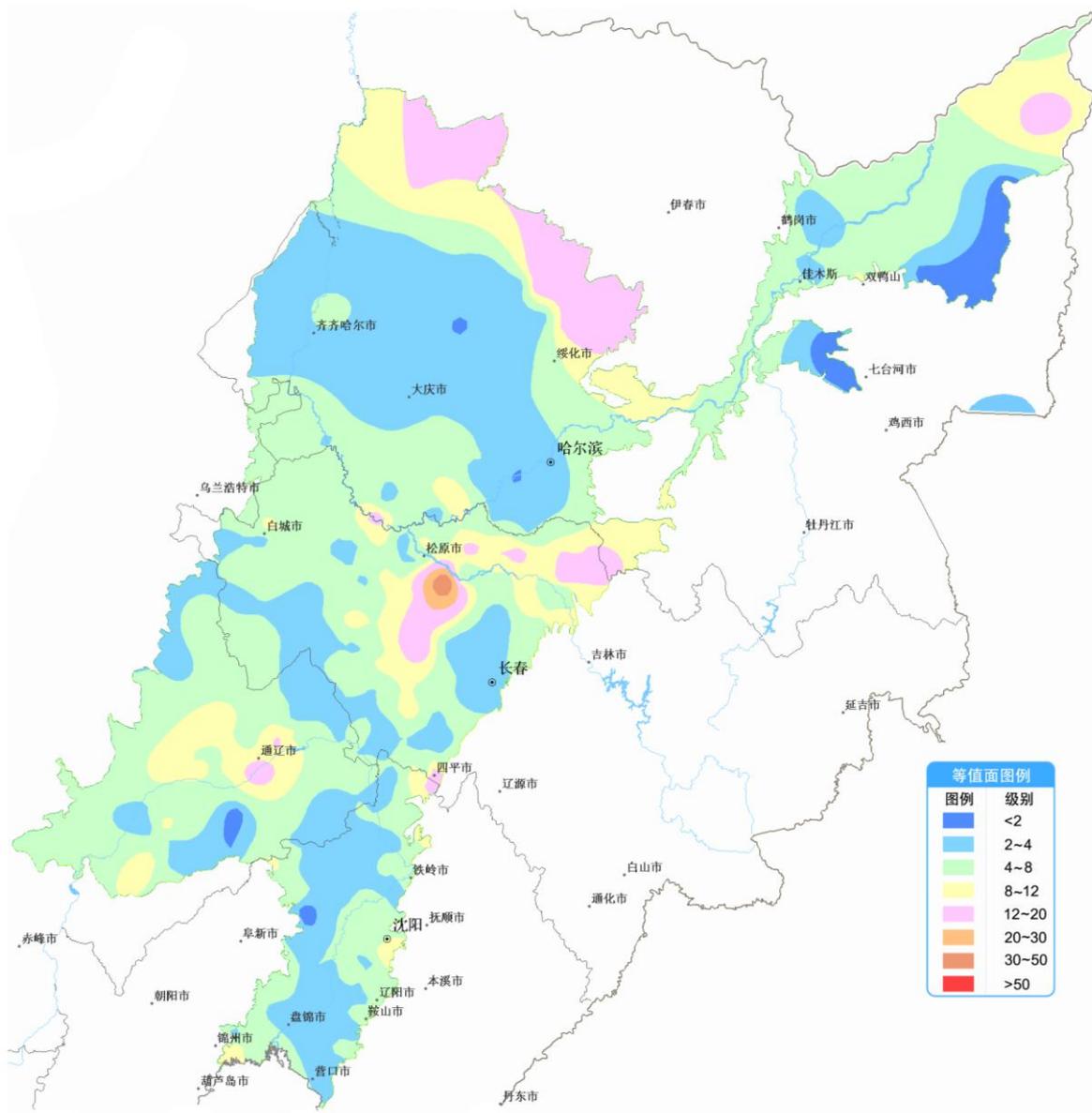


图1 松辽平原2015年7月初地下水埋深等值面图

2015年7月初，松辽平原与上月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或稳定。地下

水埋深减少区占 57%，减少幅度一般小于 2 米，分布在松嫩平原中部，其他地区局部。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 23%，分布在各省区局部。地下水埋深增加区占 20%，增加幅度一般小于 1 米，分布在三江平原大部，各省区局部。松辽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上月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分布见图 2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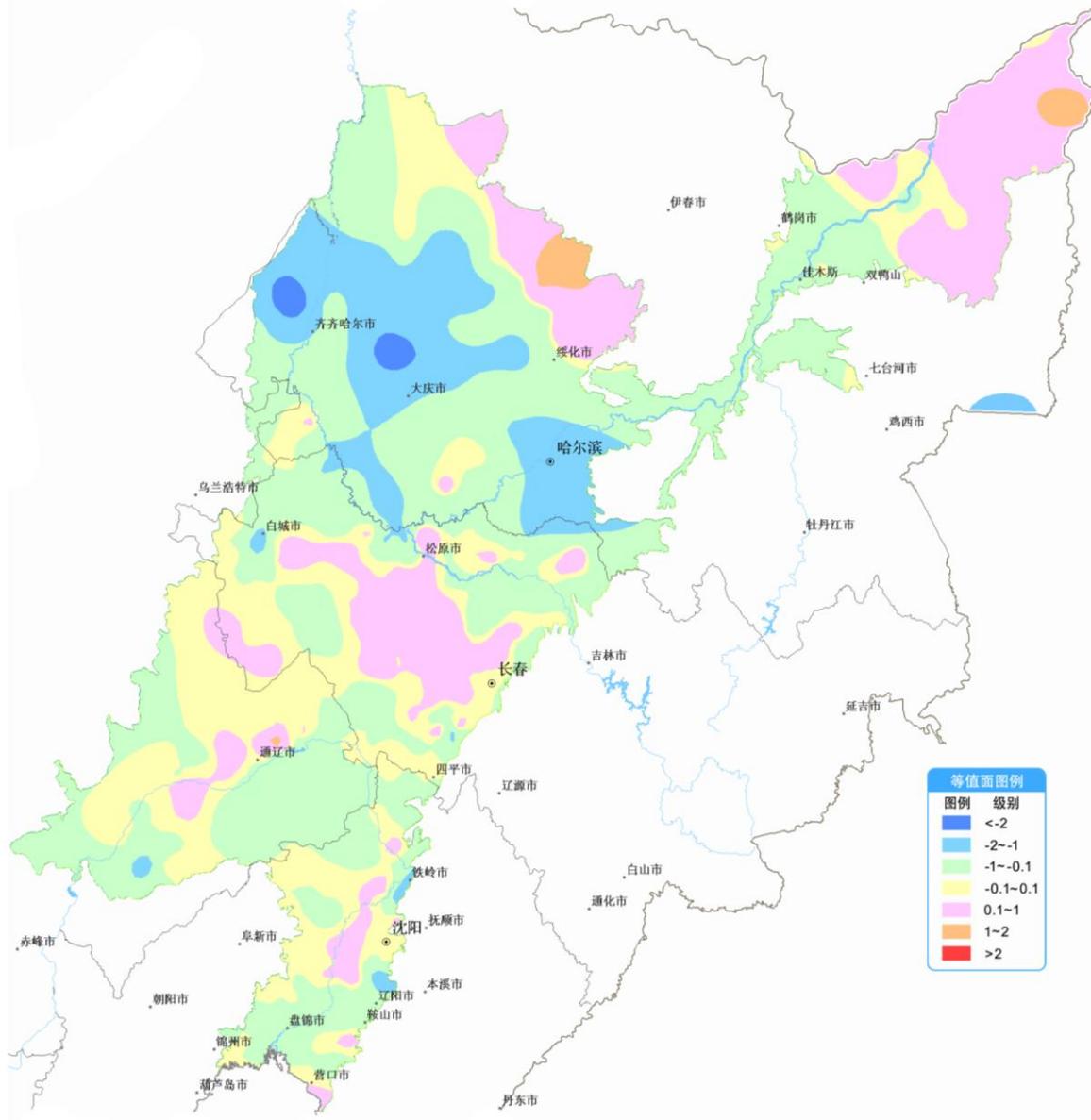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 松辽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上月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2015 年 7 月初，松辽平原与去年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增加或稳定。地下水埋深减少区占 30%，减少幅度一般小于 1 米，分布在黑龙江平原区西北部，其他地区局部。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 11%，分布在各省区局部。地下水埋深增加区占 59%，增加幅度一般小于 2 米，分布在三江平原区大部，松嫩平原区东南部，辽河平原区大部。松辽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去年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分布见图 3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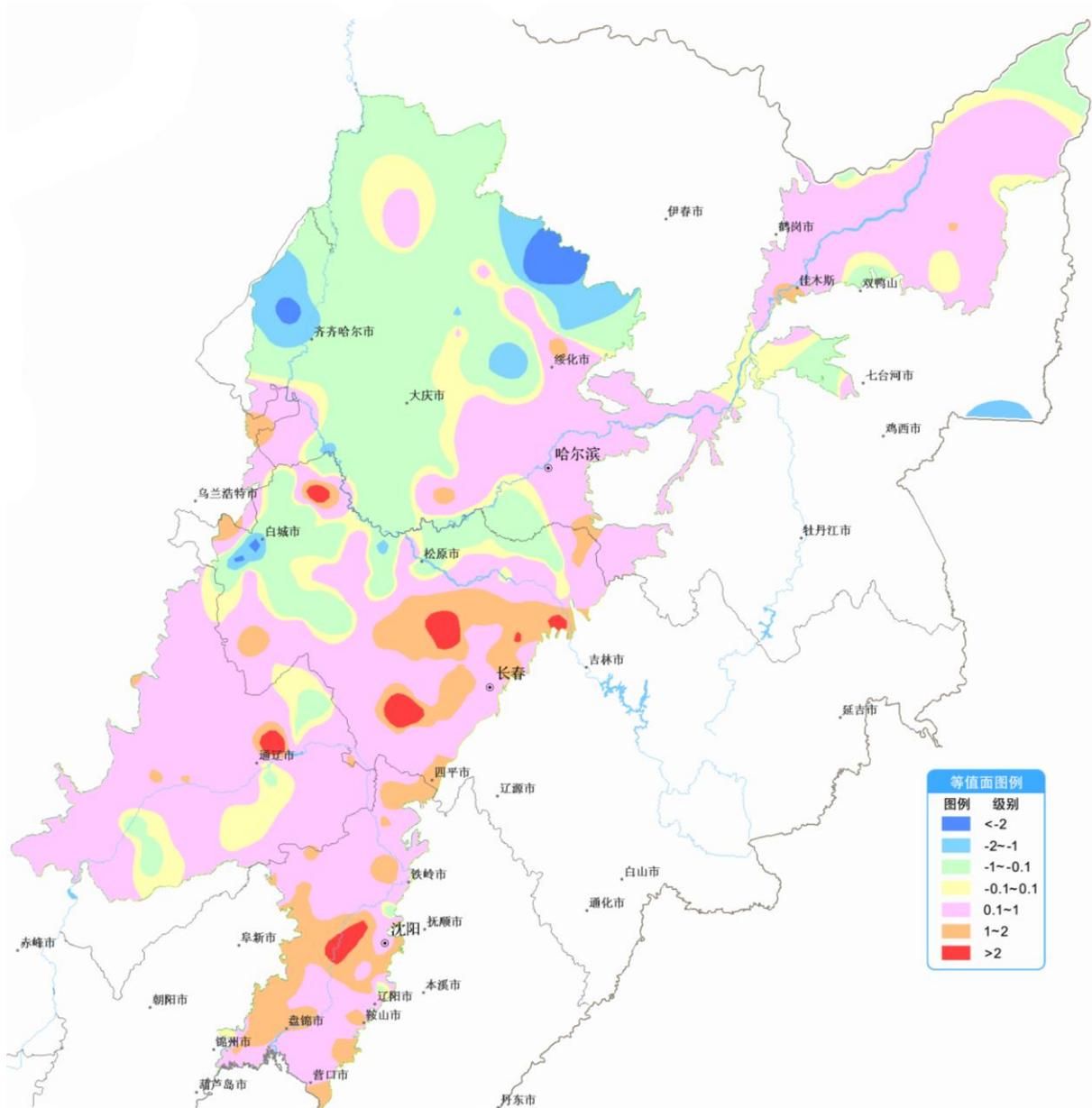


图3 松辽平原2015年7月初与去年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2、黄淮海平原

2015年7月初，北京平原区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4~50米，天津平原区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1~4米；河北平原区东部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1~12米，保定、石家庄、邢台和邯郸地下水埋深一般8~50米，邢台局部超过50米；山东平原区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1~8米，东部淄博和潍坊地下水埋深8~30米；河南平原区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1~12米，黄河以北地下水埋深4~30米；江苏和安徽淮河平原区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小于4米。黄淮海平原2015年7月初地下水埋深分布见图4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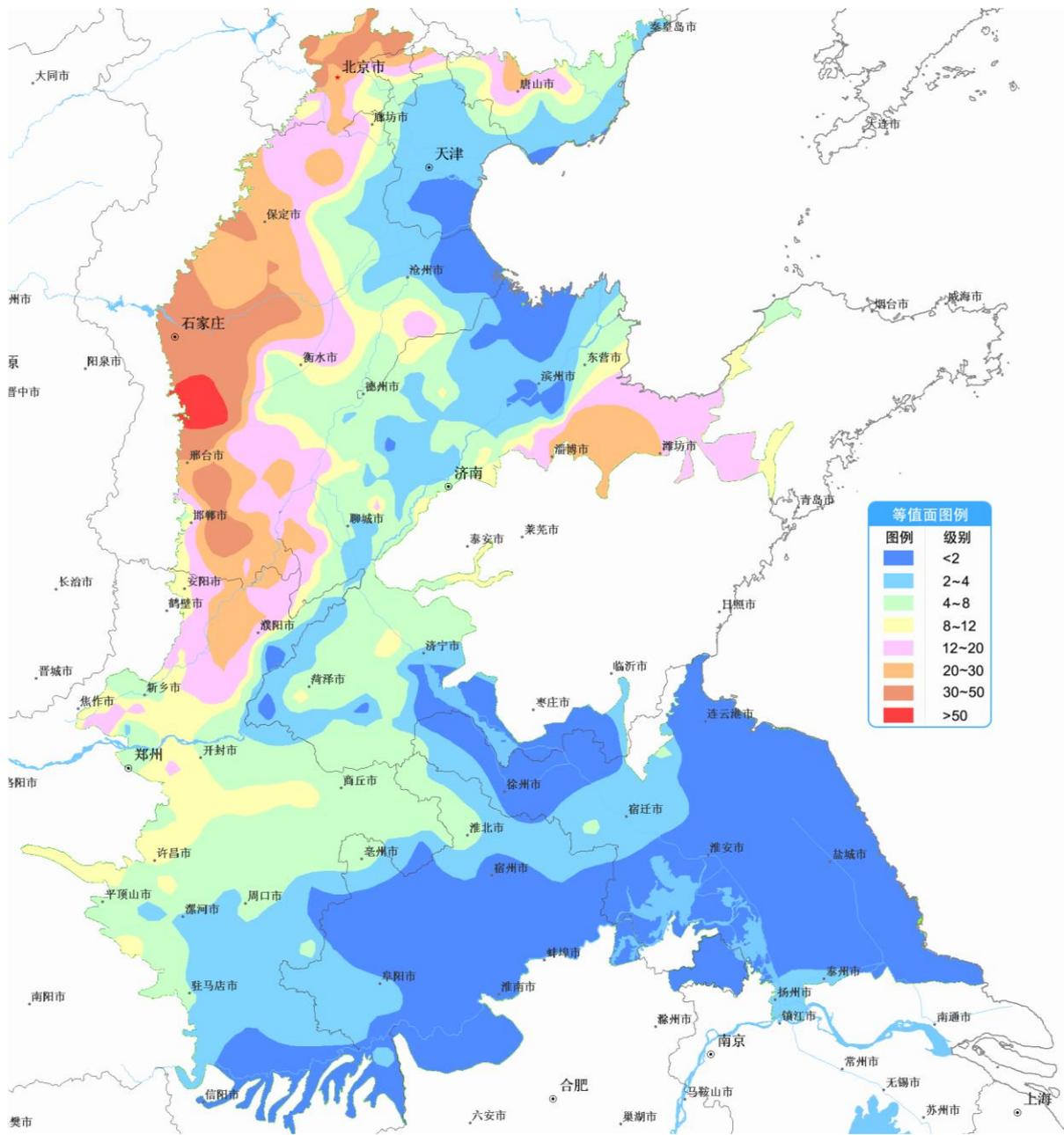


图4 黄淮海平原2015年7月初地下水埋深等值面图

2015年7月初，黄淮海平原与上月同期相比地下水埋深增加或稳定。地下水埋深减少区占41%，减少幅度一般小于2米，分布在安徽平原区和江苏平原区，其他地区局部。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12%，分布在黄淮海平原内各省市局部。地下水埋深增加区占47%，增加幅度一般小于2米，分布在黄淮海平原内除安徽和江苏的各省市大部。黄淮海平原2015年7月初与上月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分布见图5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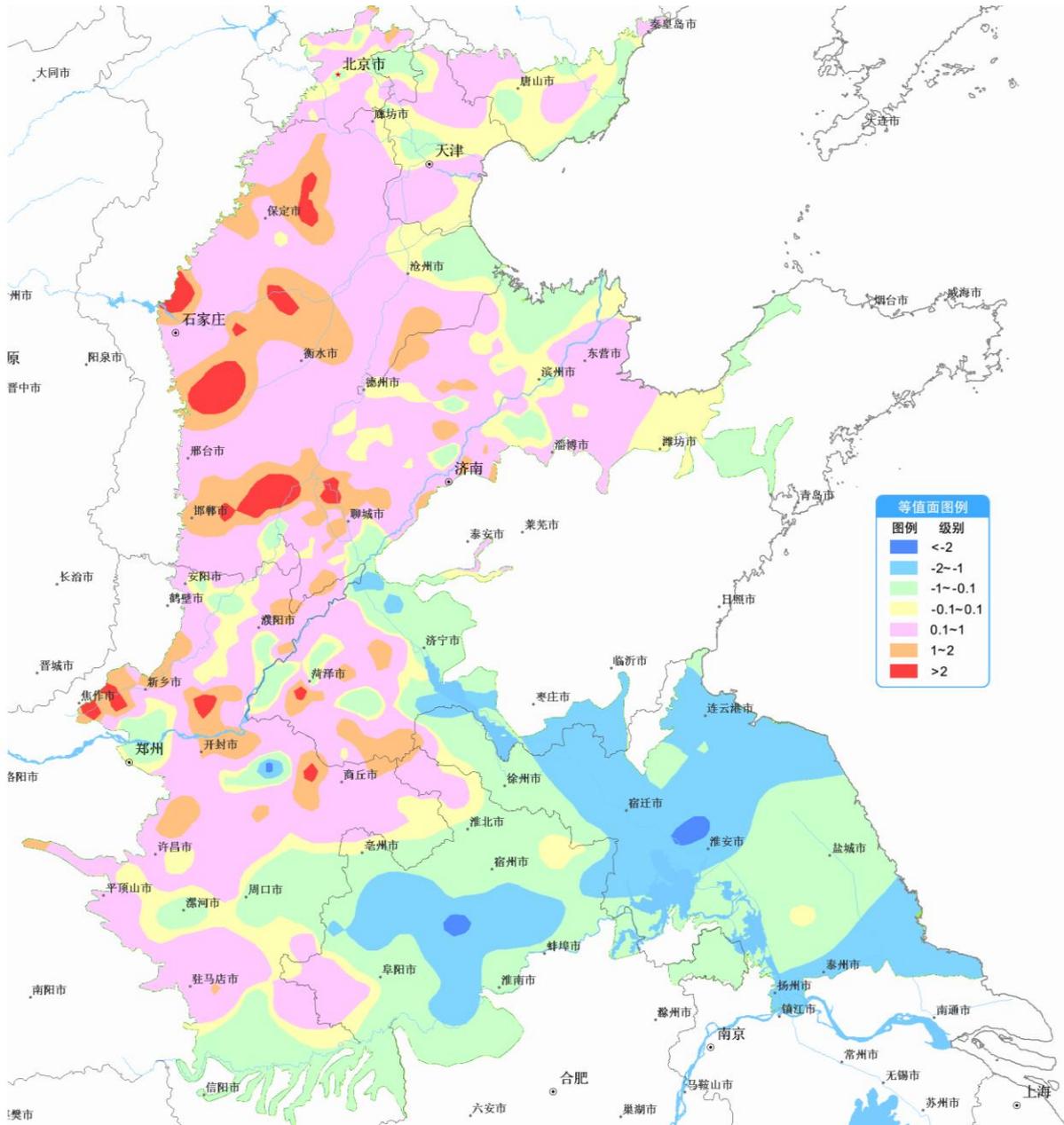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5 黄淮海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上月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2015 年 7 月初，黄淮海平原与去年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或稳定。地下水埋深减少区占 49%，减少幅度一般小于 2 米，分布在河南平原区南部，安徽和江苏淮河平原区大部，其他地区局部。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 6%，分布在黄淮海平原内各省市局部。地下水埋深增加区占 45%，增加幅度一般小于 2 米，部分地区超过 2 米，分布在北京、河北和山东平原区大部，其他地区局部。黄淮海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去年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分布见图 6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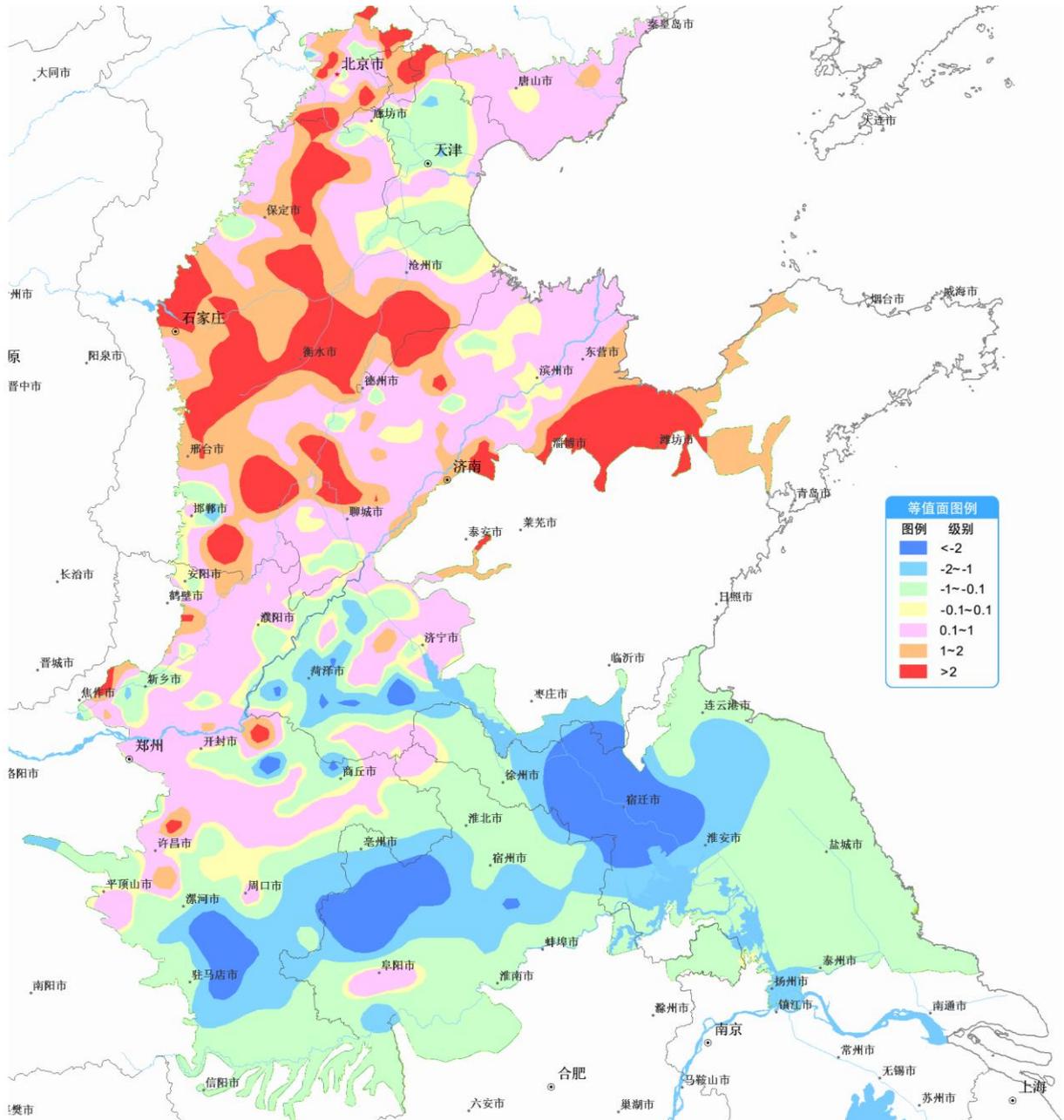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6 黄淮海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去年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3、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

山西。2015 年 7 月初，大同盆地地下水平均埋深 6.30 米，忻定盆地地下水平均埋深 16.31 米，长治盆地地下水平均埋深 8.35 米，运城盆地地下水平均埋深 12.18 米，临汾盆地地下水平均埋深 19.38 米，太原盆地地下水平均埋深 22.91 米。与上月同期相比，除忻定盆地、太原盆地地下水埋深增加，其他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或接近上月。山西主要盆地 2015 年 7 月初地下水埋深及与上月同期对比详见表 4。

表 4 山西主要盆地 2015 年 7 月初地下水埋深及与上月同期对比

盆地	平均埋深(m)	最小埋深(m)	最大埋深(m)	平均埋深与上月同期对比(m)
大同盆地	6.30	0.94	30.90	-0.72
忻定盆地	16.31	2.20	77.63	2.51
长治盆地	8.35	2.36	15.24	-0.08
运城盆地	12.18	0.24	30.86	-0.47
临汾盆地	19.38	1.32	50.82	-0.18
太原盆地	22.91	0.92	91.72	1.98

内蒙古呼包平原。2015 年 7 月初，中南部地下水埋深小于 4 米，其他地区地下水埋深 4~12 米。与上月同期相比地下水埋深增加或稳定。地下水埋深减少区占 27%，减少幅度小于 1 米；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 29%，地下水埋深增加区占 44%，增加幅度一般小于 1 米。与去年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或稳定，地下水埋深减少区占 47%，减少幅度一般小于 1 米；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 9%；地下水埋深增加区占 44%，增加幅度小于 2 米。呼包平原 2015 年 7 月初地下水埋深及与上月和去年同期对比分布见图 7、图 8 和图 9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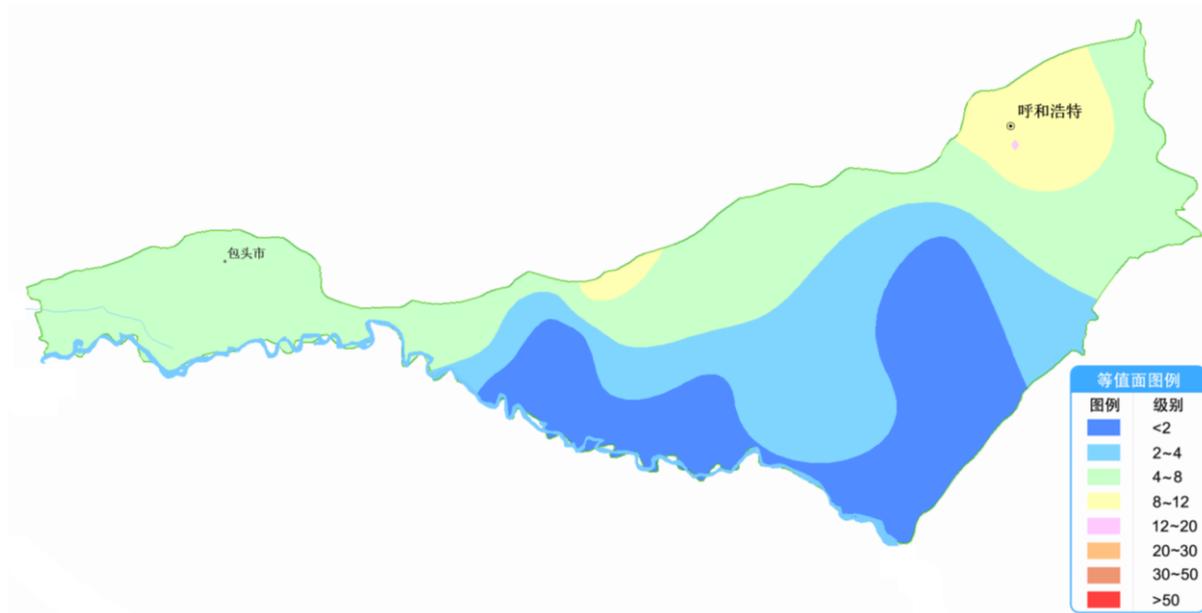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7 呼包平原 2015 年 7 月初地下水埋深等值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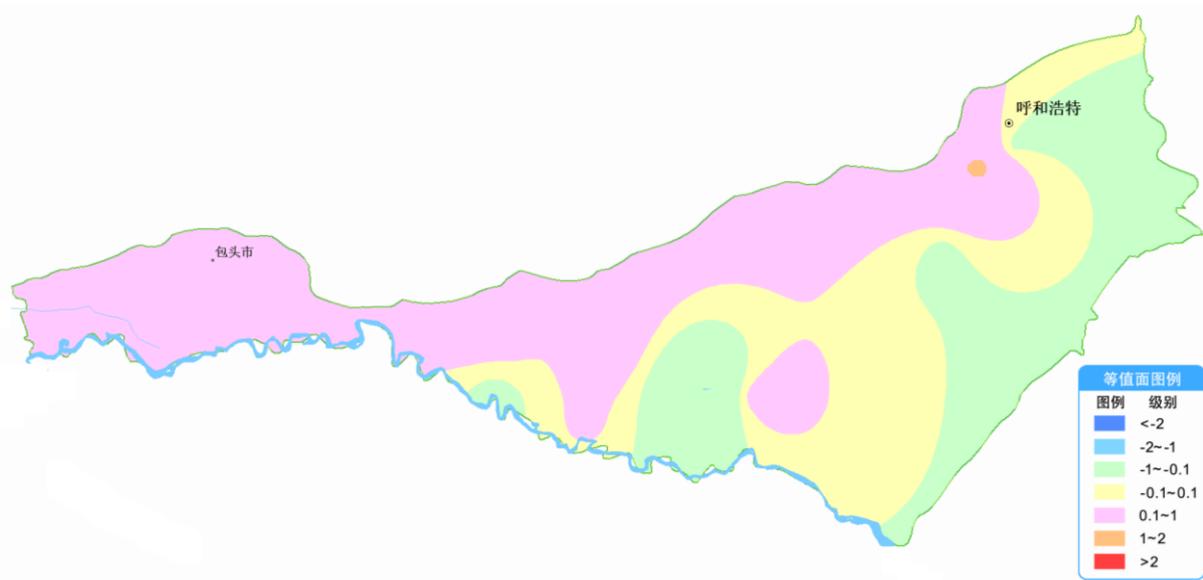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8 呼包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上月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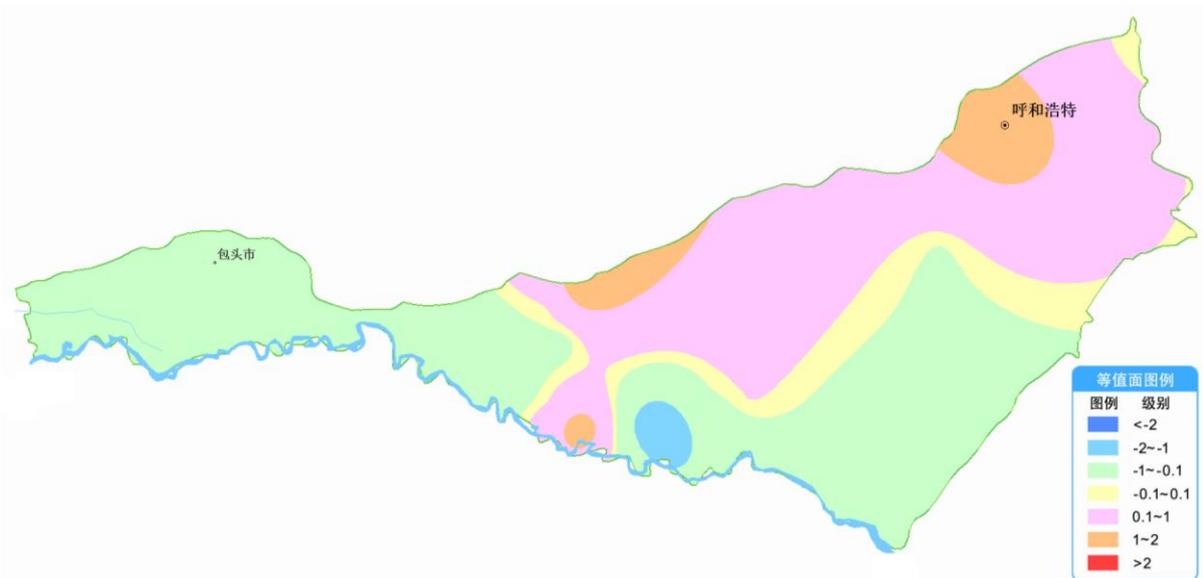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9 呼包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去年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陕西关中平原。2015 年 7 月初，南部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 2~30 米，北部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 12~50 米，部分地区超过 50 米。与上月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增加或稳定，地下水埋深减少区占 15%，减少幅度一般小于 1 米；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 36%；地下水埋深增加区占 49%，增加幅度一般小于 2 米。与去年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或稳定，地下水埋深减少区占 64%，减少幅度一般小于 2 米；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 10%；地下水埋深增加区占 26%，增加幅度一般小于 2 米，局部超过 2 米。关中平原 2015 年 7 月初地下水埋深及与上月和去年同期对比分布见图 10、图 11 和图 12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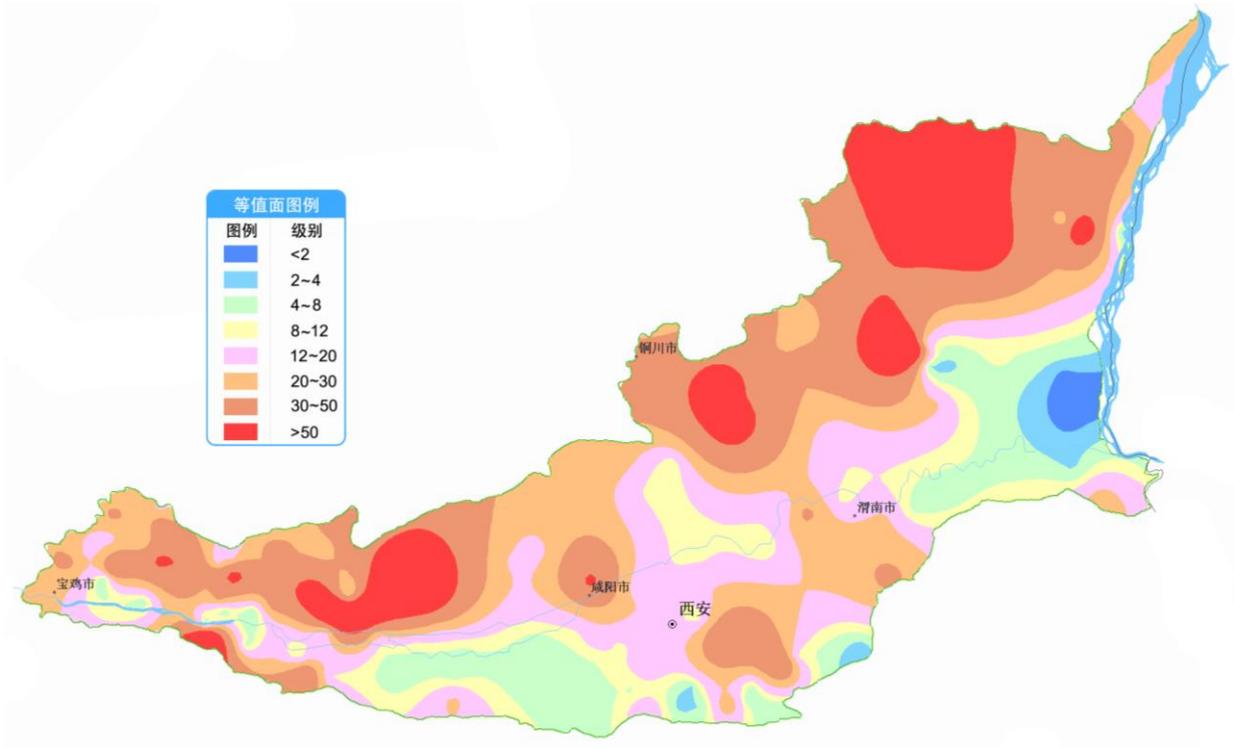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0 关中平原 2015 年 7 月初地下水埋深等值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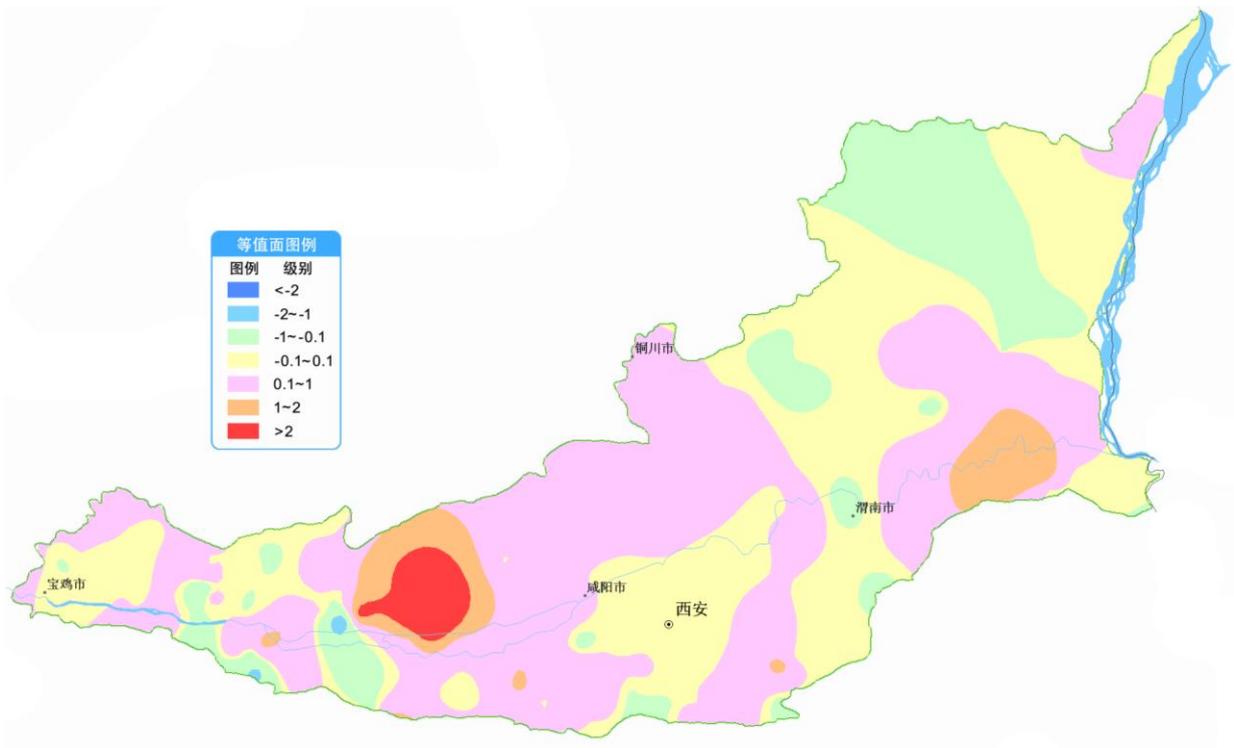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1 关中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上月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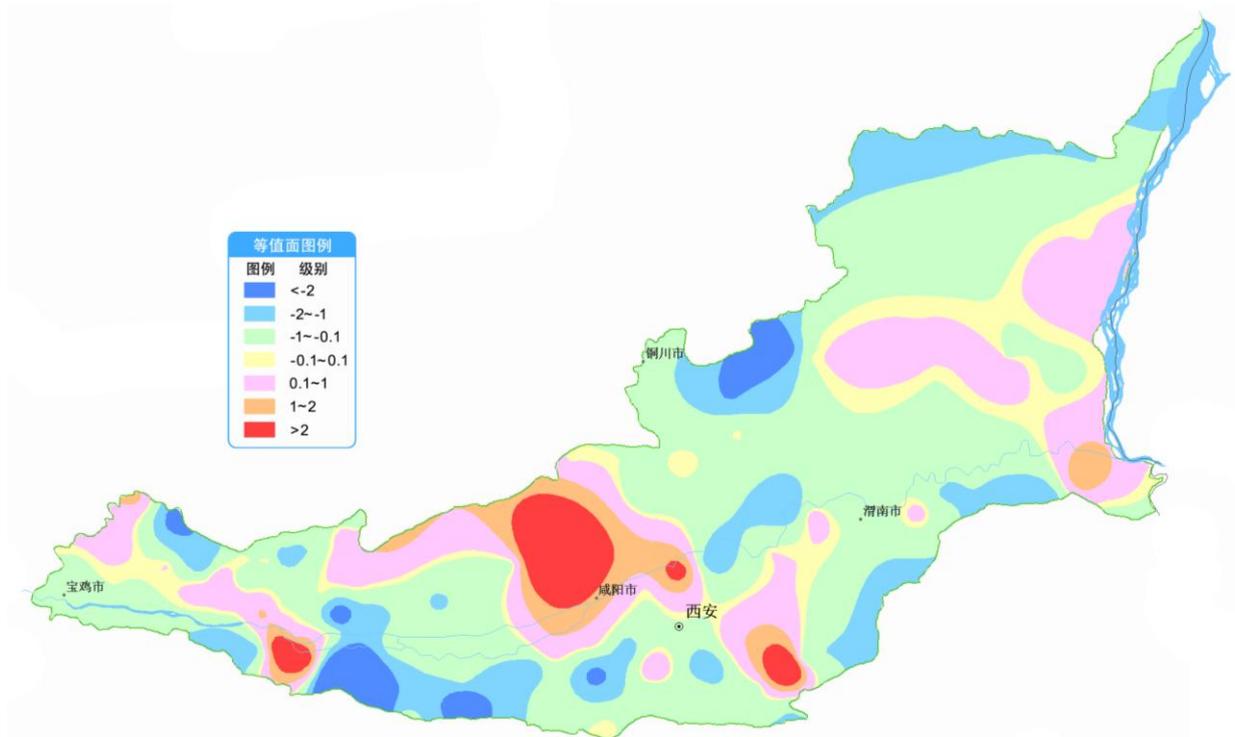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2 关中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去年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甘肃河西走廊平原。2015 年 7 月初，中部地下水埋深一般 2~12 米，东部和西部地下水埋深一般 8~50 米，东部部分地区超过 50 米。与上月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增加或稳定，地下水埋深减少区占 28%，减少幅度小于 1 米；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 25%；地下水埋深增加区占 47%，增加幅度一般小于 2 米。与去年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增加或稳定，地下水埋深减少区占 31%，减少幅度一般小于 2 米；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 15%；地下水埋深增加区占 54%，增加幅度一般小于 2 米。河西走廊平原 2015 年 7 月初地下水埋深及与上月和去年同期对比分布见图 13、图 14 和图 15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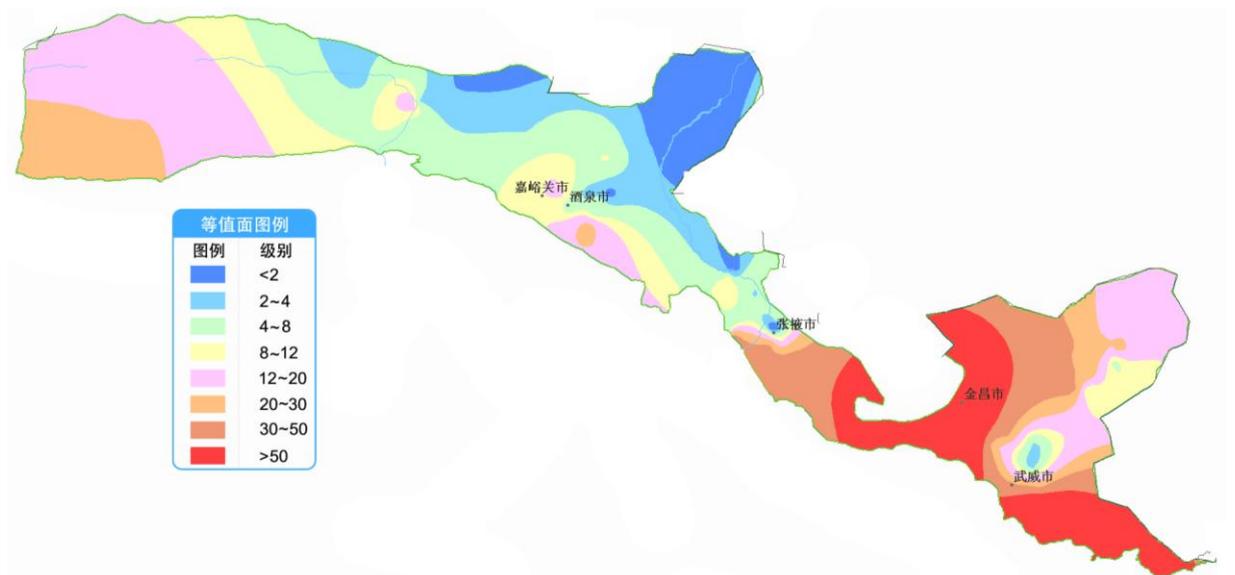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3 河西走廊平原 2015 年 7 月初地下水埋深等值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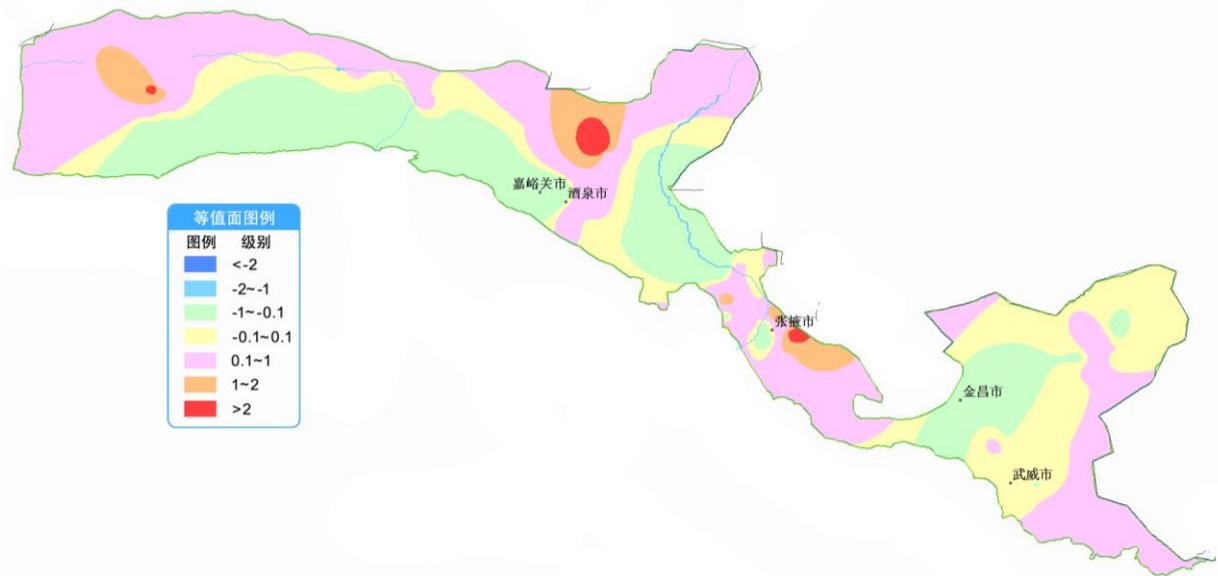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4 河西走廊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上月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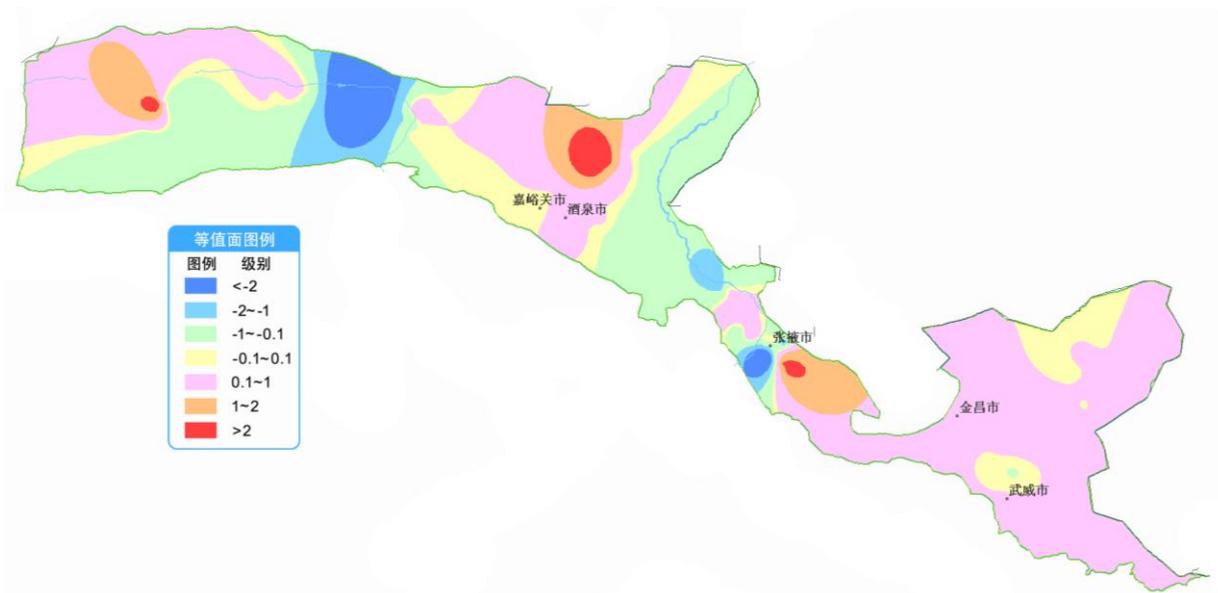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5 河西走廊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去年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宁夏。2015 年 7 月初，银川平原地下水埋深平均 1.65 米，比上月同期减少 0.25 米，最浅处 0.27 米，最深处 4.11 米；卫宁平原地下水埋深平均 1.40 米，比上月同期减少 0.38 米，最浅处 0.87 米，最深处 2.09 米。

青海。2015 年 7 月初，湟水河谷平原地下水埋深平均 4.35 米，与上月同期减少 0.16 米，最浅处 1.28 米，最深处 8.92 米；柴达木盆地监控区地下水埋深平均 6.59 米，比上月同期减少 1.67 米，最浅处 1.29 米，最深处 19.39 米。

新疆吐鲁番盆地。2015 年 7 月初，地下水埋深平均 26.65 米，比上月同期增加 0.29 米，最浅处 6.90 米，最深处 120.9 米。

4、江汉平原

2015年7月初,湖北江汉平原西北部地下水埋深4~8米,其他地区地下水埋深1~4米。与上月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或稳定,地下水埋深减少区占45%,减少幅度一般小于2米;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37%;地下水埋深增加区占18%,增加幅度小于1米。与去年同期相比大部分地区地下水埋深减少,地下水埋深减少区占89%,减少幅度一般小于2米;地下水埋深稳定区占11%。江汉平原2015年7月初地下水埋深及与上月和去年同期对比分布见图16、图17和图18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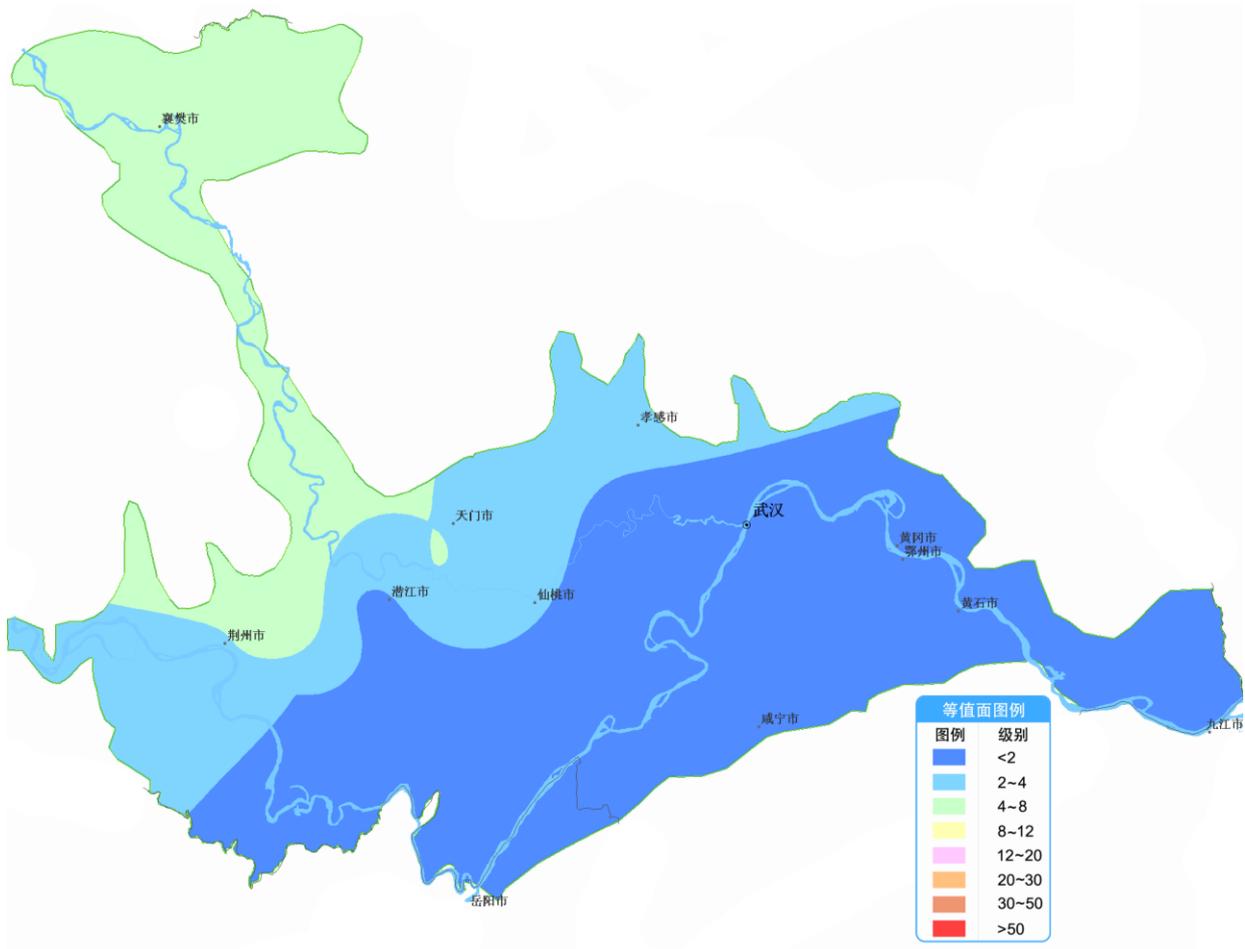


图16 江汉平原2015年7月初地下水埋深等值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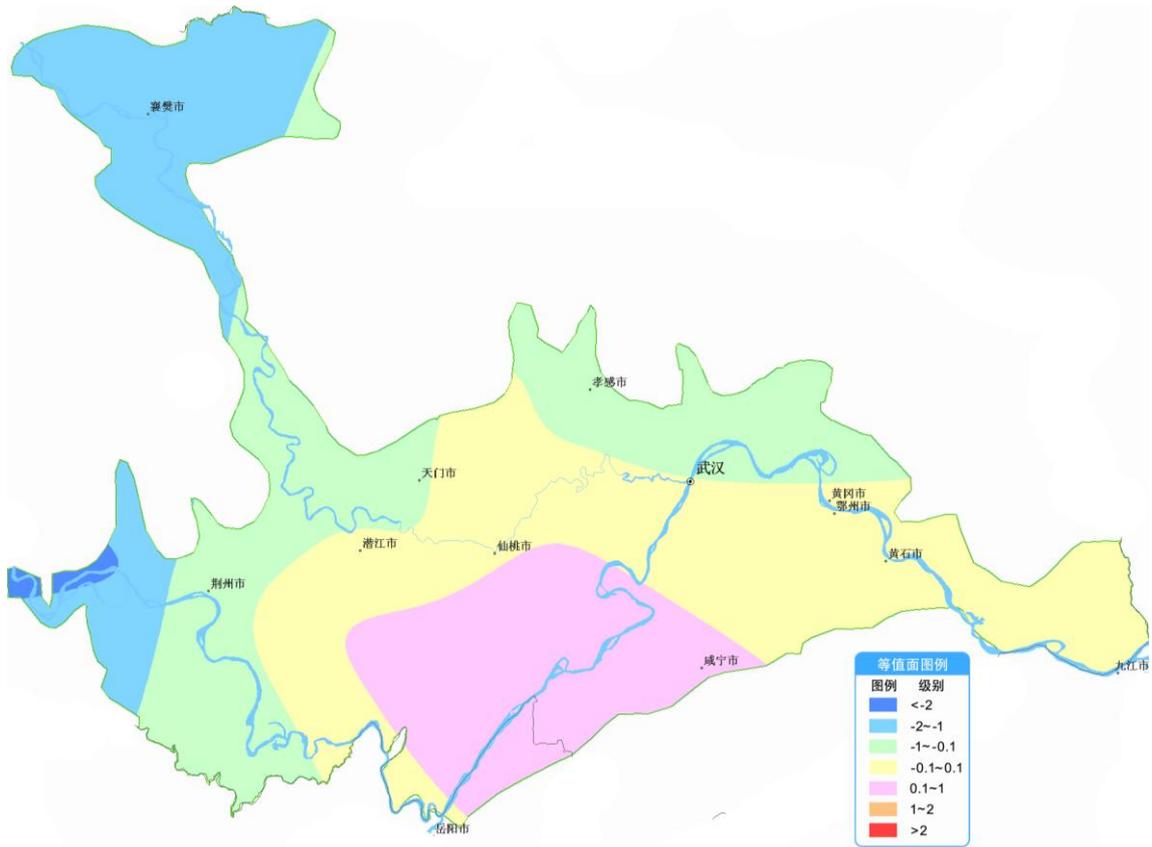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7 江汉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上月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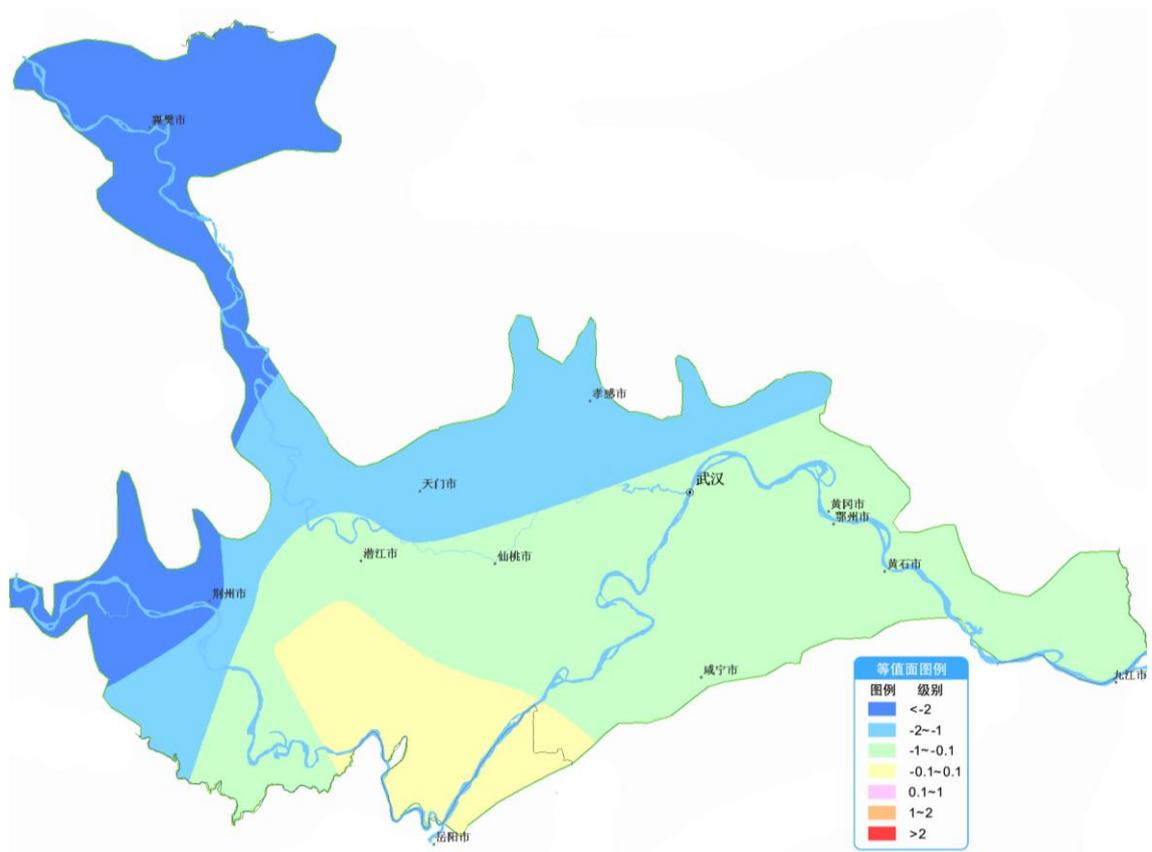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8 江汉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去年同期地下水埋深变化等值面图

四、地下水蓄变量

松辽平原。2015年7月初与去年同期相比,松辽平原内各省区地下水储存量均减少,地下水储存量共计减少30.6亿立方米。松辽平原2015年7月初各省区与去年同期对比地下水蓄变量见表5。

表5 松辽平原各省区平原区2015年7月初与去年同期对比地下水蓄变量

行政区划	平原区面积(km ²)	2014年7月~2015年6月降水		储存量变化(亿m ³)
		降水量(mm)	距平(%)	
黑龙江	137534	554.5	16	-1.6
吉林	72880	463.6	-2	-7.5
辽宁	25882	424.0	-28	-15.2
内蒙古	43042	388.0	-7	-6.3

黄淮海平原。2015年7月初与去年同期相比,除河南、江苏和安徽淮河平原区地下水储存量增加,其他地区地下水储存量减少,其中河北平原区地下水储存量大幅减少,整个黄淮海平原地下水储存量共计减少44.2亿立方米。2015年7月初黄淮海平原各省市与去年同期对比地下水蓄变量见表6。

表6 黄淮海平原各省市平原区2015年7月初与去年同期对比地下水蓄变量

行政区划	平原区面积(km ²)	2014年7月~2015年6月降水		储存量变化(亿m ³)
		降水量(mm)	距平(%)	
北京	6400	431.7	-17	-6.1
天津	3934	433.6	-21	-0.5
河北	73207	401.4	-19	-60.2
河南	76631	923.4	13	6.4
山东	56184	563.3	-13	-11.1
江苏	47968	1171.5	22	11.3
安徽	36708	1141.7	-21	16.0

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。2015年7月初与去年同期相比,山西大同、忻定、太原盆地,内蒙古呼包平原、甘肃河西走廊平原地下水储存量减少,其他地区地下水储存量增加或接近去年同期。2015年7月初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与去年同期对比地下水蓄变量见表7。

表 7 山西及西北地区盆地和平原 2015 年 7 月初与去年同期对比地下水蓄变量

行政区划	平原（盆地） 名称	平原（盆地） 面积(km ²)	2014 年 7 月~2015 年 6 月降水		储量变化(亿 m ³)
			降水量(mm)	距平(%)	
山西	大同盆地	6089	434.0	-6	-0.3
	忻定盆地	2751	393.9	-4	-1.8
	长治盆地	1169	620.0	8	0.0
	运城盆地	5684	721.8	18	1.7
	临汾盆地	5048	674.1	18	1.0
	太原盆地	4741	449.7	2	-0.2
内蒙古	呼包平原	7600	391.9	0	-0.5
陕西	关中平原	21394	682.3	16	4.3
甘肃	河西走廊平原	34400	192.2	8	-4.0
宁夏	银卫平原	6573	180.6	7	0.0